

7. 入选教育部卓越教师培养计划改革项目

教育部办公厅文件

教师厅[2014]5号

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公布卓越教师 培养计划改革项目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部属有关高等学校：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的意见》（教师〔2014〕5号）和有关申报遴选要求，经高等学校申报、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推荐、专家会议遴选，并经网上公示，确定华东师范大学“德业双修的卓越中学教师开放式养成计划”等80个卓越教师培养计划改革项目（具体名单见附件）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有关高等学校要高度重视卓越教师培养计划改革项目实施工作，按照相关政策要求和项目方案，精心筹划，周密安排，在招生选拔、高校与地方政府和中小学（幼儿园、

附件

卓越教师培养计划改革项目名单

一、卓越中学教师培养改革项目

序号	高校名称	项目名称
1	华东师范大学	德业双修的卓越中学教师开放式养成计划
2	北京师范大学	本硕一体化的卓越中学教师培养模式的理论探索与实践研究
3	东北师范大学	基于协同、追求融合的卓越中学教师培养模式改革探索
4	西南大学	“三段五级”UGIS 卓越中学教师培养模式创新与改革实践
5	华中师范大学	卓越中学数字化教师培养
6	陕西师范大学	基于“三位一体”协同育人的卓越中学教师培养体系建设
7	首都师范大学	创建教师教育协同发展机制 探索卓越中学教师培养模式
8	华南师范大学	卓越中学教师“三位一体”协同培养模式的理论与实践
9	浙江师范大学	基于 UGS 教育共同体的实践创新型中学卓越教师培养
10	南京师范大学	地方高师本硕贯通教师教育模式探索
11	福建师范大学	基于“名师实验班”培养模式，探索卓